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管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吴丽芬女士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持有公司股份 682,919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0.52%。上述股份包括公司 IPO 前取得的股份 622,919 股（该部分股份已于 2018 年 1 月 3 日解除限售并流通上市）和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获得的限制性股份 60,000 股（该激励计划已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终止实施并将进行回购注销手续，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华正新材关于公司高管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18-090）。

吴丽芬女士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06,2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08%，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其本次减持计划减持数量已过半。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		
吴丽芬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82,919	0.52%	IPO前取得: 622,919股 其他方式取得: 60,000股

备注：上表中“其他方式取得”，是指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获得的股份，后续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终止实施和回购注销的完成，该部分股份将进行相应调整。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吴丽芬	106,200	0.08%	2018/12/11 ~ 2018/12/14	集中竞价交易	15.57 -16.10	1,666,802	576,719	0.44%

(二)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高级管理人员吴丽芬女士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公司将继续关注高级管理人员吴丽芬女士的减持股份计划的后续实施情况，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与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吴丽芬女士的减持股份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风险。本次减持计划系吴丽芬女士根据自身资金需求及自身资金规划等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内，吴丽芬女士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后续是否继续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无

特此公告。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4日